

项目代码: 2208-440116-04-01-478494

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穗埔发改投批〔2022〕96号

黄埔区发展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关于萝岗消防救援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 议书的复函



区消防救援大队:

你单位申报的《萝岗消防救援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,现就项目建议书函复如下:

一、为保障萝岗民生安全,保护辖区社会经济建设,完善黄埔区消防站功能布局的需要,原则同意萝岗消防救援站升级改造工程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对萝岗消防救援站综合楼内部各功能场室的功能调整及室内装修,项目总建筑面积为

2445 平方米。工程内容包括土建及装修工程、燃气工程、强弱电工程、通风及空调工程、给排水工程及室外改造工程等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估算总投资 728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 60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 万元，预备费 34 万元。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财政安排解决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由黄埔区消防救援大队作为项目业主负责项目建设管理。

六、招标事项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。

七、项目编号。20222725000300007。

八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附件：项目招投标核准意见

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

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11 月 12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
审计局、联和街、招标办。

广州市黄埔区
广州开发区
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

审核部门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：萝岗消防救援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

事项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
设计							
建筑工程	√			√	√		
安装工程	√			√	√		
监理							
重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根据《广东省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>办法》及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：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400万元人民币以上；重要设备、材料等货物的采购，单项合同估算价在200万元人民币以上；勘察、设计、监理等服务的采购，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，应按规定进行招标。 该核准意见是对项目招投标工作的原则核准意见。若改变以上核准招标范围、形式和方式的，须按规定程序审批。							
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1月12日							
备注：							